

# 政协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办公室

---

## 广州市天河区政协办 2014 年度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州市天河区政协办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 第一部分 广州市天河区政协办概况

### 一、广州市天河区政协办职能简述

广州市天河区政协机关即广州市天河区政协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是区政协的工作机构，承担为区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服务的各项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负责区政协委员会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委员专题座谈会和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参政议政座谈会以及其它重要会议、活动的组织和服务工作。

2、负责区政协委员会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的决议、决定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3、研究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理论、政策，提出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工作建议；起草区政协的重要文稿；协调和组织人民政协的宣传工作。

4、负责与区委、区人大、区政府等有关部门和广州市政协机关的工作联系。

5、负责整理、报送政协组织和委员履行职能形成的建议书、调研和视察报告、大会发言。

6、负责收集和反映社情民意，处理政协委员和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工作。

7、参与区政协委员的协商推荐、届中增补等有关人事工作。

8、负责区政协文件、档案管理和文件传阅、办理以及安全

和保密工作。

9、负责做好区政协学习中心组的组织与秘书工作、编印购发资料，供委员学习参考。

10、负责制订办公室的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11、负责区政协（包括各专门委员会、老委员联谊会）开展各种活动的组织协调、后勤服务、经费管理、接待等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负责区政协车辆的使用和管理。

12、协助提案委员会做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的协调和服务工作。

13、协助各专门委员会广泛联系政协委员，做好定期走访工作。

14、承办上级政协机关和区政协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天河区政协办设行政单位 1 个，但纳入天河区政协办 2014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6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区政协办公室	行政单位
2	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行政单位
3	区政协社会法制学习文史委员会	行政单位
4	区政协经济委员会	行政单位
5	区政协教科文卫体委员会	行政单位
6	区政协联络委员会	行政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天河区政协机关总编制人数 14 人(不含政协领导和工勤人员,工勤人员编制在机关事务局),其中:行政编制 14 人;在职实有人数 30 人,与上年持平;离退休人员 28 人,比上年增加 2 人,其中离休 3 人、退休 25 人。

另外,编外人员(合同工、长期聘用人员等)5 人,区政协委员 262 人,特约委员 43 人。



##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57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	29	963.12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	3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1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	32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	3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4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6	348.9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7	13.40
	10		十、节能环保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	39	
	12		十二、农林水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3	
	16		十六、金融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	47	264.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8	
	21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	49	
	22		二十二、其他	50	
	23			51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1576.06	<b>本年支出合计</b>	52	1590.2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05.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91.78
	27			55	
<b>合计</b>	28	1682.01	<b>合计</b>	56	168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3+4+5+6+7) 行；28 行 = (24+25+26) 行；52 行 = (29+30+31+...+50) 行；56 行 = (52+53+54) 行。

##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合计	其 中： 政 府 性 基 金					合 计	其中：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本级横 向财政 拨款	非本级 财政拨 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1576.06	1576.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	948.95	948.95								
20102			政协事务	948.95	948.95								
2010201			行政运行	560.77	560.77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117.17	117.17								
2010204			政协会议	121.58	121.58								
2010205			委员视察	72.02	72.02								
2010206			参政议政	63.47	63.47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 支出	13.94	13.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348.98	348.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	348.98	348.9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 政单位离退休	348.98	348.9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 生育支出	13.40	13.4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 事物	13.40	13.40								
2100701			行政运行	13.40	1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73	264.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73	264.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47	105.47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26	159.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 (2+4+5+6+7+8) 栏； 2 栏≥3 栏； 8 栏≥ (9+10) 栏。

###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其中：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栏次								
			合计	1590.23	1194.73	463.96	73.04	657.73	395.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963.12	567.62	463.96	73.04	30.62	395.50		
20102			政协事务	963.12	567.62	463.96	73.04	30.62	395.50		
2010201			行政运行	567.62	567.62	463.96	73.04	30.62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16					123.16		
2010204			政协会议	121.58					121.58		
2010205			委员视察	73.35					73.35		
2010206			参政议政	63.47					63.47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3.94					13.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348.98	348.98			348.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8.98	348.98			348.9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8.98	348.98			348.9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40	13.40			13.4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3.40	13.40			13.40			
2100701			行政运行	13.40	13.40			1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73	264.73			264.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73	264.73			264.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47	105.47			105.47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26	159.26			159.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 = (2+6+7+8+9) 栏；2 栏 ≥ (3+4+5) 栏。



###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比 2013 年度决算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增 减 额	增 减 %	增 减 额	增 减 %	增 减 额	增 减 %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888	1158	730	1590	1195	395	-298	-15.8	37	3.2	-335	-4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296	566	730	963	568	395	-333	-25.7	2	0.4	-335	-45.8
20102			政协事务	1296	566	730	963	568	395	-333	-25.7	2	0.4	-335	-45.8
2010201			行政运行	566	566		568	568		2	0.4	2	0.4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		234	123		123	-111	-47.4			-111	-47.4
2010204			政协会议	135		135	122		122	-13	-9.6			-13	-9.6
2010205			委员视察	146		146	73		73	-73	-50			-73	-50
2010206			参政议政	145		145	63		63	-82	-56.6			-82	-56.6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70		70	14		14	-56	-80			-56	-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331	331		349	349		18	5.4	18	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1	331		349	349		18	5.4	18	5.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31	331		349	349		18	5.4	18	5.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	13		13		13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3	13		13		13			
2100701			行政运行				13	13		13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	261		265	265		4	1.5	4	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	261		265	265		4	1.5	4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	111		106	106		-5	-4.5	-5	-4.5		
2210203			购房补贴	150	150		159	159		9	6	9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 (2+3) 栏； 4 栏= (5+6) 栏； 7 栏= (4-1) 栏； 9 栏= (5-2) 栏； 11 栏= (6-3) 栏。

## 表五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94.73	1121.69	73.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3.96	463.96	
301	01	基本工资	149.09	149.09	
301	02	津贴补贴	276.70	276.70	
301	03	奖金	14.00	14.0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11.08	11.08	
301	05	伙食费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43	0.43	
301	07	绩效工资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6	12.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04		73.04
302	01	办公费	10.36		10.36
302	02	印刷费	0.59		0.59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0.35		0.35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302	07	邮电费	0.74		0.74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6.07		6.07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9.67		9.67
302	14	租赁费	0.61		0.61
302	15	会议费	0.46		0.46
302	16	培训费	1.85		1.8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7.41		7.41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07		1.07
302	28	工会经费	7.26		7.26
302	29	福利费	0.13		0.1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72		23.72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		2.75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657.73</b>	<b>657.73</b>	
303	01	离休费	40.29	40.29	
303	02	退休费	301.94	301.94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16.10	16.10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6	救济费			
303	07	医疗费	9.68	9.68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21.85	21.85	
303	10	生产补贴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06.92	106.92	
303	12	提租补贴			
303	13	购房补贴	159.26	159.26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9	1.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 表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 表七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 管理已缴财政 专户小计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栏 次			
			合计	0.48	0.48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专项收入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罚没收入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48	0.48	
1030705			利息收入	0.48	0.48	
103070599			其他利息收入	0.48	0.48	
			七、其他收入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 = (2+3) 栏

### 表八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合计	829.99	825.49	4.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5.26	560.76	4.50
20102			政协事务	565.26	560.76	4.50
2010201			行政运行	560.76	560.76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		4.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73	264.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73	264.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47	105.47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26	159.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 = (2+3) 栏。

表九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天河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43.53	37.76		25.55		25.55	12.21	105.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53	37.76		25.55		25.55	12.21	105.77
20102		政协事务	143.53	37.76		25.55		25.55	12.21	105.77
2010201		行政运行	24.18	23.72		23.72		23.72		0.46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72	11.41					11.41	12.30
2010204		政协会议	27.27							27.27
2010205		委员视察	27.86	2.62		1.83		1.83	0.79	25.24
2010206		参政议政	32.53							32.53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7.97							7.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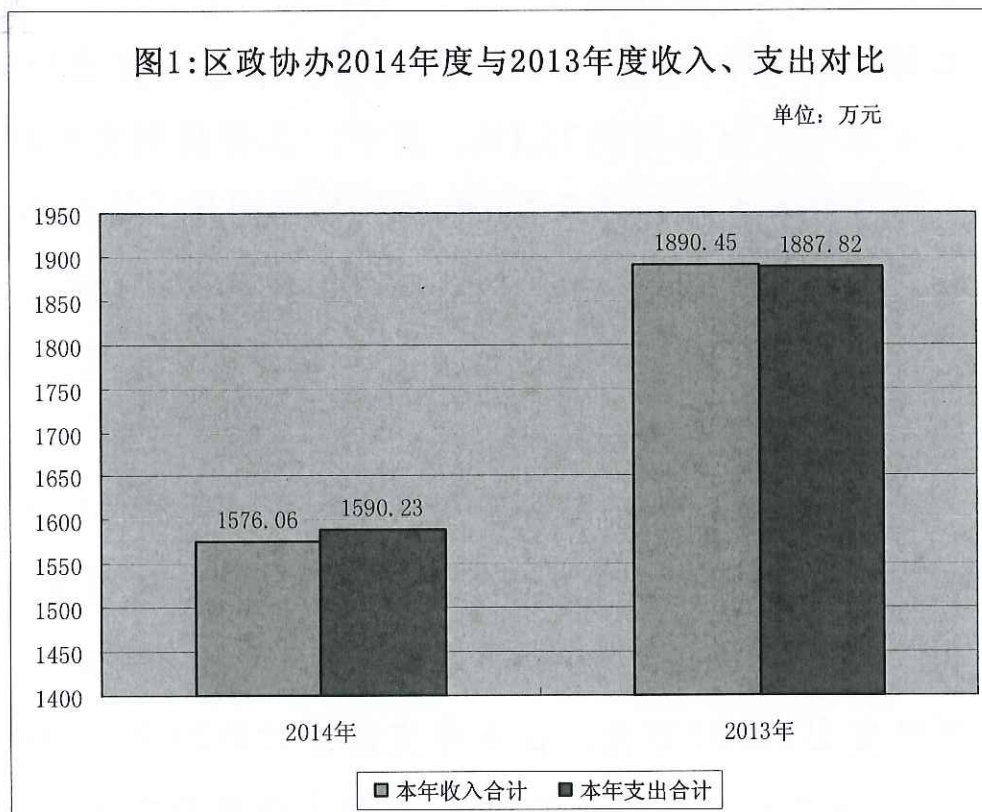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 栏=（2+8）栏；2 栏=（3+4+7）栏；4 栏=（5+6）栏。

### 第三部分 201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总计1576.06万元，支出总计1590.23万元。与201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14.39万元和297.59万元，分别下降了16.6%和15.8%。主要原因：一是各项项目支出有所减少，比如代表委员茶话会经费、区工作经费等；二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简会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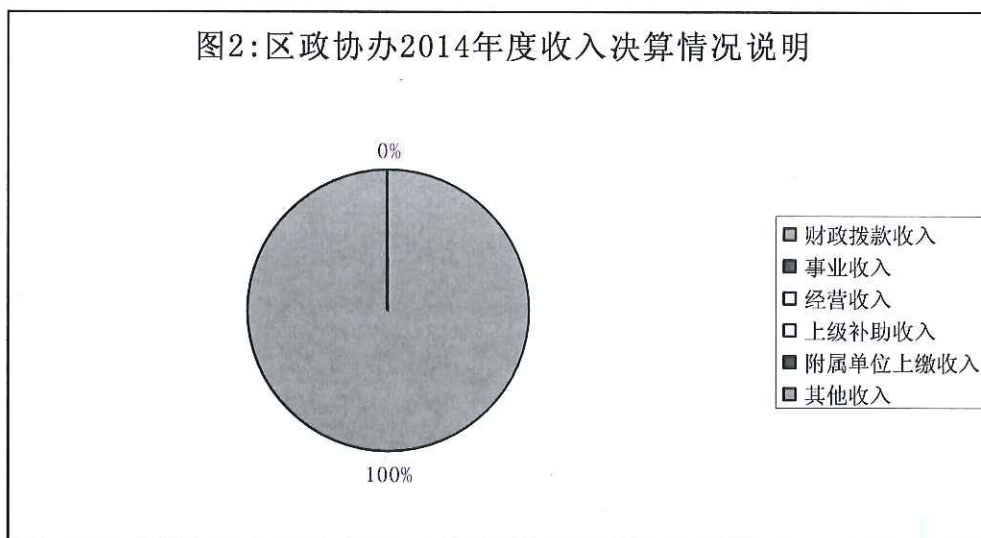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合计1576.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76.06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区政协办2014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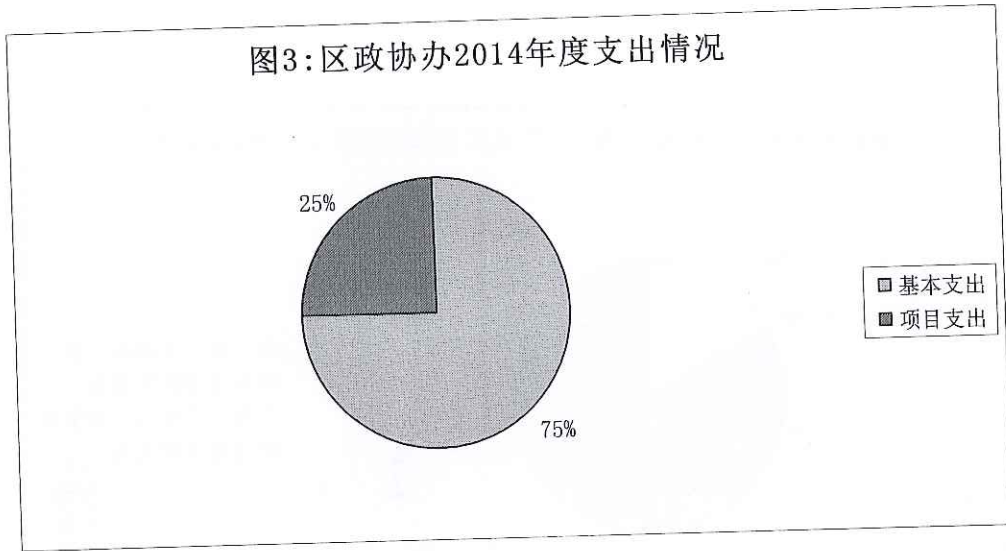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支出合计1590.23万元。基本支出1194.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5.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63.96万元，用于30个在职职工和5个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73.04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57.73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395.5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4.9%；经营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上缴上级财政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

图3：区政协办2014年度支出情况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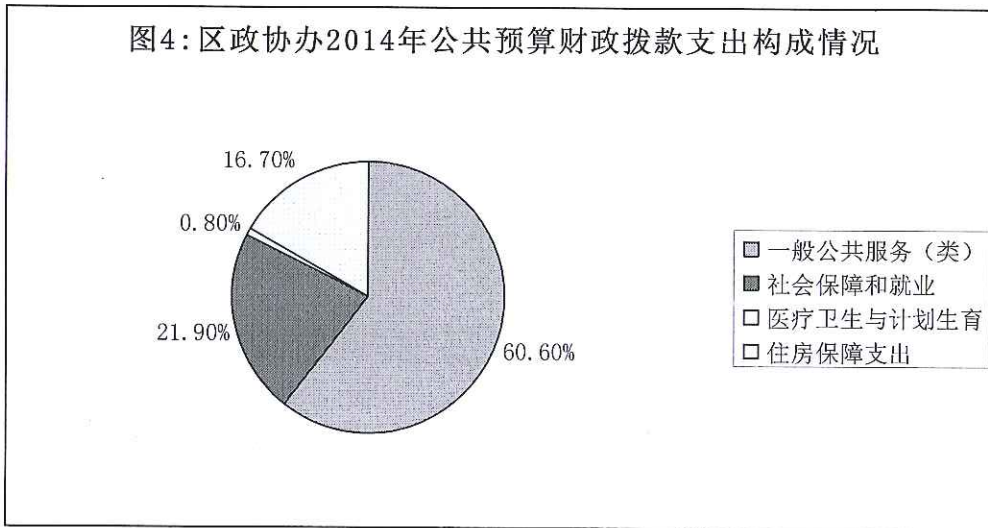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 (一)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90.2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3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97.59万元，下降15.8%。主要原因：一是各项项目支出有所减少，比如代表委员茶话会经费、区工作经费等；二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精简会议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增长。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63.12万元，占6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8.98万元，占21.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3.40万元，占0.8%；住房保障支出264.73万元，占16.7%。

图4: 区政协办2014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构成情况



## (二)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567.62万元, 完成预算的97.2%, 主要用于支付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社保费用、日常办公支出、车辆费用, 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123.16万元, 完成预算41.3%, 主要用于政协网站维护与升级、采购办公设备、区领导工作经费及协调工作经费等。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节约了区工作经费、代表委员节日茶话会经费和协调工作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政协会议(项) 121.58万元, 完成预算97.3%, 主要用于召开政协全会费用, 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委员视察(项) 73.36万元, 完成预算66.7%, 主要用于各专门委员会组织政协



委员视察、重点提案视察等活动费用。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组织合并调研、重点调研，严格按标准执行差旅费等有关规定，压缩视察的成本。

5.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参政议政（项）63.47万元，完成预算54.2%，主要用于主席会议、常委会会议、专题调研等参政议政活动。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做到精简会议活动，严格按标准执行差旅费等有关规定，压缩专题调研成本。

6.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13.94万元，完成预算21.4%。主要用于老委员联谊活动，赴港澳开展交流合作工作等。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为促进港澳委员联谊，增加的资助广州天河香港联谊会成立预算，未能如期在2014年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48.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8.6%，主要用于发放离退休人员退休费、福利费等，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3.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0%，主要用于发放人口与计划生育达标考核奖。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05.47元，完成预算96.3%，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向单位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变动，按规定进行据实计算、列支。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59.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8.0%,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向单位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补贴支出,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1194.7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63.9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73.0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57.73万元。

## 六、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0.48万元,均为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



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4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829.99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52.2%。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4 年，政协机关（含所属提案委、法制学习文史委、经济委、教科文卫委、联络委、政协办等）共 6 个单位、含政协委员 262 人，特约委员 43 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43.5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47 万元，下降 41.2%。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25.5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67.7%，比上年减少 4.45 万元，下降 14.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外出调研轻车简从，同时不断强化管理，提高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降低运行维护费。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55 万元。政协机关（含所属提案



委、法制学习文史委、经济委、教科文卫委、联络委、政协办等)共6个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11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25.55万元,平均每辆2.32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调研视察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12.21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国内公务接待费用和外宾接待费用。国内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公务接待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32.3%,比上年减少20.79万元,下降63.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公务接待批次较往年减少了;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简化公务接待形式,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21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接待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等。

图5:2013年、2014年“三公”经费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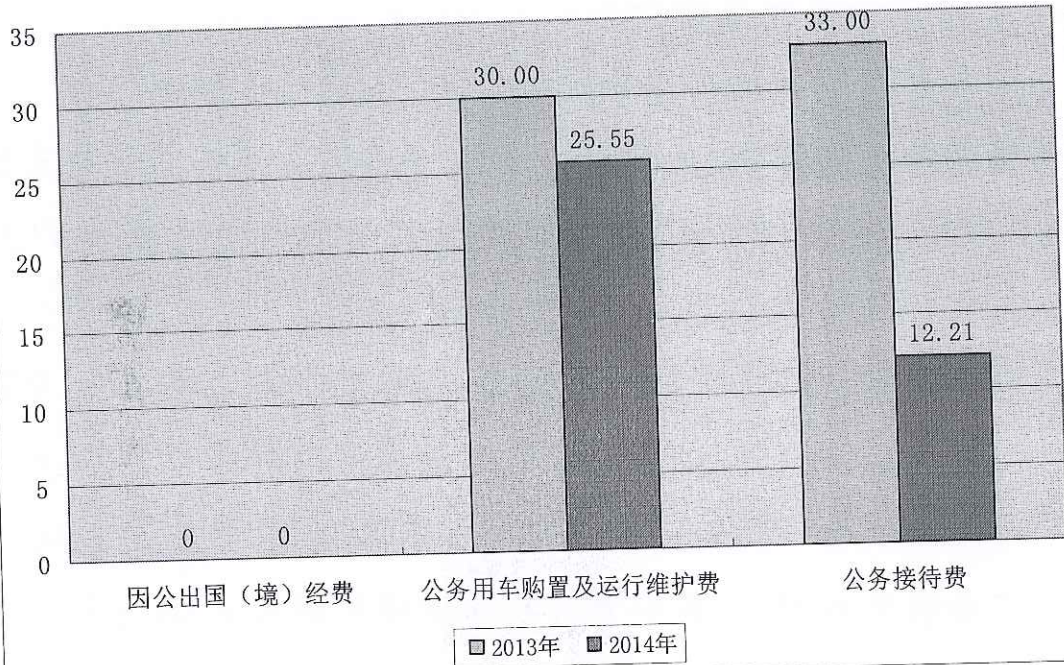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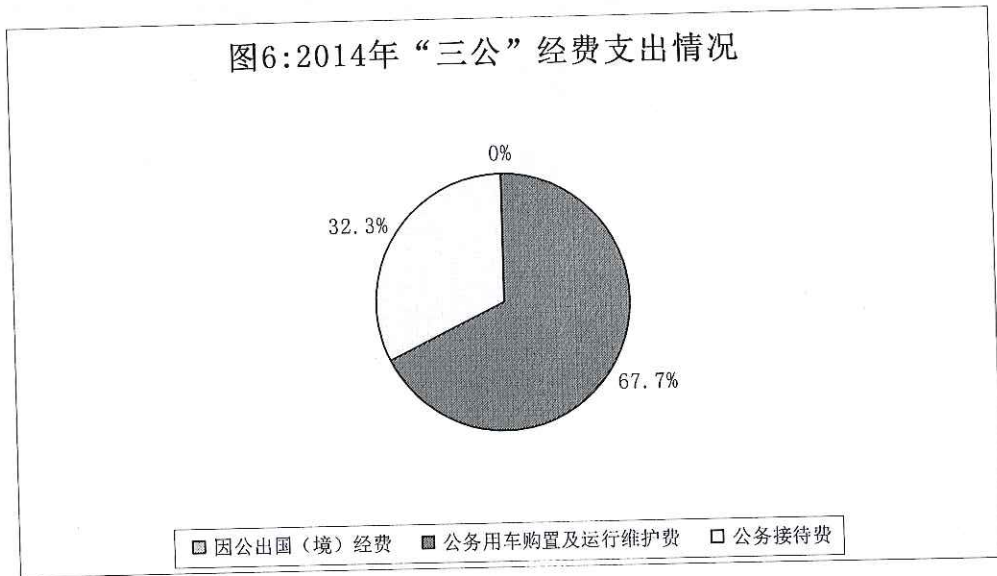


图6:2014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四)会议费决算 105.77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75.23 万元,下降 41.6%。下降的主



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八项规定内容，坚持精简会议流程，严格控制人数、会期、规模，部分会议合并开、不开或少开，比如2014年未举办中秋茶话会。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区政协七届四次会会议历时三天，参会人数580人，共支出46.85万元，占会议费44.3%，其中食宿及场地租用费等37.55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及其他支出等9.30万元。

春节茶话会，历时一天，参会人数430人，共支出9.73万元，占会议费9.2%，其中食宿及场地租用费等9.73万元。

港澳座谈会，历时一天，参会人数85人，共支出6.80万元，占会议费6.4%，其中食宿及场地租用费等6.50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及其他支出等0.30万元。

区政协常委会（共五次）历时三天，参会人数250人，共支出6.05万元，占会议费5.7%，其中食宿及场地租用费等5.05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及其他支出等1.00万元。

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座谈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50人，共支出2.80万元，占会议费2.6%。其中食宿及场地租用费等2.40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及其他支出等0.40万元。



图7:2013年会议费及2014年会议费决算情况对比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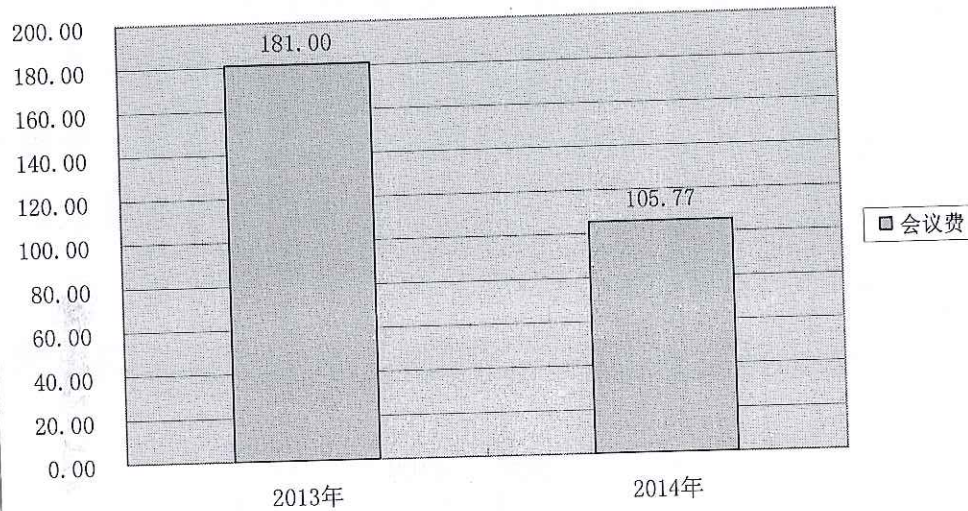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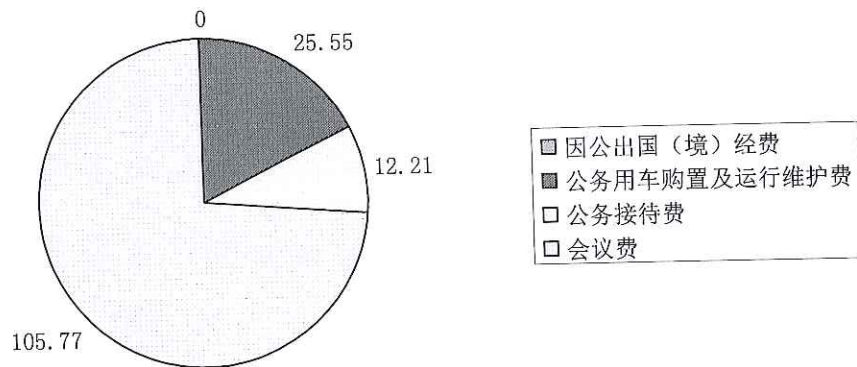


图8:2014年“三公”经费与会议费支出结构

单位: 万元



##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4 年，区政协在中共天河区委的领导下，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围绕中心工作，紧紧依靠广大政协委员，广泛团结社会各界人士，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坚持服务大局、注重民生、真情履职，为推动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 一、深入学习贯彻十八大精神，不断夯实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一是根据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的统一部署，区政协党组和政协机关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集中查找和认真整治“四风”问题，大力弘扬为民务实清廉的良好作风，牢固树立敢于担当、勇于负责的大局意识，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职工的思想认识进一步提高，工作作风切实转变，精神面貌焕然一新。常委会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大力改进工作作风，大兴勤俭务实之风，着力完善长效治理机制，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管作风，取得了重要的阶段性成果。二是加强思想建设，广泛凝聚力量。及时召开专题常委会会议等，引导广大委员认真学习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精神实质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坚持中心组理论学习、常委会会议专题学习、专委会和委员小组学习等多层次、常态化的学习制度。举办港澳委员座谈会、委员联谊会、读书会等具有政协特色的活动，听取意见建议，加深了解，增进友谊。三是围绕中心工作，统一思想行动。组织政协委员认真学习贯彻区委八届六次、七次全会



精神，把贯彻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作为知情明政、履行职能的重要任务，把全区的重大决策部署转化为各界人士的共识。四是重视委员培训，提高履职能力。邀请有关领导、专家就人民政协的基本知识、政协委员的职责和要求作专题辅导，帮助委员特别是新委员，尽快进入角色、发挥作用。

## 二、围绕中心，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履行职能

### （一）围绕经济转型升级协商议政

一是政协领导列席区委常委会议、区政府常务会议，举行政协委员全体会议、主席会议、常委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及其他座谈协商会议，通过各种形式开展多层次的协商议政活动。七届四次会议，区属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工商联以及委员共提交发言稿 13 篇，提出具有较强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建议 55 条。对区的大政方针、重要事项和热点、难点问题及区政协重要工作进行协商，推动政治协商纳入决策程序，促进科学民主决策。政协全会期间，组织各界别委员代表与区委书记、区长等区领导的专场座谈会，加强了委员与区委、区政府领导的相互沟通与协商。区政协主动邀请区委、区政府领导参加政协的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政协领导应邀参加区委、区政府召开的重要会议，使政治协商进一步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二是聚焦总部经济发展和四大发展平台建设，委员们就“转型升级”、“广州国际金融城建设”、“提高天河中央商务区竞争力”、“优化营商环境”、“区域经济建设”等议题积极谋策建言，提出了“持续改善投资创业环境、建设小微企业发展首善之区”、“关于在广州国际金融城组建广州市知识产权交易所的建



议”、“整合地标商业旅游资源，同创国际级中央商务区”、“优化经营环境，推动区域金融健康发展”、“关于加快天河西北部地区建设，打造岭南新城格局的建议”等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依据。

## （二）围绕民生实事强化民主监督

一是通过政协常委会会议听取“一府两院”工作情况通报、区纪委反腐倡廉工作情况通报和区经济社会发展计划的执行情况通报等，各专门委员会听取对口联系部门的工作情况通报，对区的大政方针的执行情况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事项进行民主监督。二是围绕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现实、最直接的利益问题，以提案和社情民意为载体开展民主监督。2014年，由区委书记、区长和政协主席会议分别牵头督办《关于“火炉山森林公园建设”的建议》、《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天河经济发展的建议》、《以石牌IT电脑市场为示范，加快推动天河区专业批发市场转型升级》、《充分发挥社区医疗资源优势，切实提高便民医疗服务水平》等4个重点提案，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对《加快天河智慧城地区建设，实现天河东北部城乡一体化》等8个提案进行专题视察督办，进一步提高了提案办理的规范性和实效性。七届四次会议以来，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委员共提交提案92件，经审查立案85件，作为意见和建议转送有关部门决策参考7件，立案率92.4%。目前，85件立案提案全部办复，经党群系统和政府系统主管提案办理的部门统计，已办复提案的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到100%。全年分别向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和区有关职能部门报送社情民意17

件，推动承办部门的答复与落实，并及时向反映社情民意的委员反馈办理情况，实现参政委员与政府部门的双向沟通，促进了一批党政关心和群众关注问题的解决。三是发挥委员主体作用，开展民主监督。充分发挥政协委员担任特邀监察员和人民监督员作用，参与政风行风评议等工作，对政府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进行不同形式的监督。同时，组织部分委员参加2014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暨廉洁广州建设考核民主评议、2015年绩效预算评审项目现场评审、新型城市化考核群众满意度评测和省、市、区对天河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群众测评等相关工作，为促进部门工作、推进依法行政、化解社会矛盾发挥了积极作用。

### （三）围绕区域发展和平安建设开展专题调研

结合区的重点工作和社会热点、难点问题，常委会从委员提出的90多件提案中，选取了“加快推动天河区专业批发市场转型升级”、“加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探索养老和社区医疗融合发展”、“深化平安天河建设(探索基层社会治理模式，优化矛盾纠纷调处机制等)”、“打造国际化营商环境，促进天河区经济发展”等区域发展和平安建设的重要问题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调研专题，由区政协领导带队开展调研，形成了《关于加快推动天河区专业批发市场转型升级的调研》、《关于加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探索养老和社区医疗融合发展的调研》、《深化平安天河建设 夯实平安创建基础》、《关于赴前海横琴等地开展营商环境调研的报告》等4篇调研报告，经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区委、区政府作为决策



参考。调研报告提出的意见建议，得到了区领导、有关职能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关注和重视。

### 三、坚持大团结大联合，为促进天河科学发展凝聚力量

#### （一）加强与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的合作

主席会议成员主动走访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工商联，加强合作交流，深化互动联动。坚持情况通报制度，举行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工商联负责人座谈会，通报政协重要工作并征求意见建议。鼓励和支持各党派团体发挥自身优势，在政协的各类协商议政活动中充分发表意见建议，主动为他们履行职能、发挥作用创造条件。

#### （二）密切与社会各界的沟通

坚持主席会议成员调研制度，先后到工、青、妇及政府有关部门和街道开展工作调研。加强服务企业工作，结合区领导服务企业工作，先后到林和街、石牌街、天园街、天河南街、猎德街、冼村街辖内的 35 家重点企业走访，了解企业需求，切实为企业谋求发展和提高对天河的贡献度搭建平台、提供服务，协调解决制约企业发展的相关问题。发动委员广泛联系界别群众，做好协调关系、理顺情绪、化解矛盾、凝聚人心的工作。

#### （三）加强同港澳委员的联系

参加省、市、区举行的港澳委员联谊活动；召开港澳委员座谈会，邀请区委、区政府领导介绍区情，面对面听取委员意见。通过多种形式的活动加深了解，增进友谊，激发港澳委员的参政议政热情。同时，区政协领导和联络委员会应邀参与了



区海外联谊会、香港天河同乡会、侨商会活动，鼓励华侨、港澳台同胞积极投身天河经济社会建设。

#### 四、发挥专委会基础性作用，积极履行政协职能

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常委会工作安排和各自特点，围绕区的中心工作，密切同委员的联系，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委员活动。

##### （一）加强与区政府部门的沟通与交流

联络委员会和经济委员会邀请区发改局、民政局就我区经济工作情况及慈善事业发展情况进行通报。通过与政府部门的沟通交流活动，使委员们进一步深入了解我区的发展情况，为参政议政、献言献策奠定了基础。

##### （二）围绕热点问题进行专题视察与调研

提案委员会就部分提案和重点提案的办理工作进行专题视察，对我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残疾人工作、龙洞石门禅院建设情况进行视察；社会法制学习文史委员会就规范流动小摊贩食品安全和餐饮占道经营到区内外考察调研，就禁毒工作开展情况到区禁毒办、林和戒药服务中心进行调研，组织开展对新委员的政协知识培训，并完成《天河习俗》的编辑出版工作；经济委员会组织委员参观了佛山南海广东金融高新技术服务区等；教科文卫体委员会就小学自闭症儿童随班就读情况到龙口西小学、华景小学和体育东路小学三所小学考察调研；联络委员会就投资环境建设等议题到区内外考察调研。

##### （三）完善委员工作机制

加强委员会与委员的联系，进一步完善“两代表一委员”工作机制，为委员深入了解社区群众的急、难、愁问题提供了

便利条件，使委员能够更好地发挥社情民意“直通车”作用，及时反映群众诉求和愿望，主动做好协调关系、化解矛盾、增进团结、凝聚力量的工作。

## 五、深入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切实加强自身建设

根据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的部署要求，结合政协机关工作实际，区政协党组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坚持把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履职实效作为推进政协工作新发展的重要途径，努力将学习成果体现到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各项工作中，不断提高政协工作科学化水平。

### （一）认真转变工作作风

结合实际工作，自觉对照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区政协党组和主席会议工作职责，以区政协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为开端，聚焦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查摆突出问题，狠抓整改落实。改进委员视察工作，慎重选择视察专题，做到科学安排、精心组织、周到服务、勤俭节约，努力使视察达到应有的目的。规范各类会议活动，精简文件简报，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压减一般性支出，在转变作风上取得明显成效。

### （二）切实加强制度建设

在总结和梳理政协原有工作制度和工作规范的基础上，进一步健全了党组工作制度、领导班子联系制度、实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接待工作规定、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等8个方面的工作制度，研究制定了《区政协关于进一步加强专门委员会工作的意见》，为推进政协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



化运作，提高政协工作科学化水平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 （三）致力改进服务委员工作

坚持主席会议成员走访委员制度，广泛了解委员需求，支持委员参政履职。推进信息化建设，完善天河政协网和政协提案系统，推进“委员之家”平台建设，发挥网络平台服务委员、联系群众的重要作用。加强委员培训，为委员更好地发挥作用奠定基础。

### （四）加强和改进政协宣传工作

继续加强同《广州天河新闻》等宣传媒体的联系，及时沟通信息，继续开展对区政协履行职能工作的宣传。2014年，各新闻媒体刊发区政协新闻稿件60多篇。为委员订阅《人民政协报》，定期向委员寄送《广州天河新闻》，协调区委宣传部为委员赠阅《南方日报》、《羊城晚报》，宣传政协工作和天河发展成就，方便委员了解和掌握区情，更好地履行职能。

### （五）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

以创建学习型、服务型、廉洁型、和谐型机关为目标，加强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切实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六项禁令”，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不断改进机关作风，努力提高政协机关的服务力和执行力。

此外，区政协领导以及机关干部积极配合挂点街道开展登革热防控工作，协助街道逐户宣传、发放灭蚊片，动员居民翻盆倒罐、清理积水、清除卫生死角，为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区环境做出贡献。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



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

（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补充支出功能科目（细化至项级）  
或经济分类科目解释）

